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止。

第 7690637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2日

商 标

Ruimu 芮沐

申 请 人 广州即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黄边北路620号卡弗park208室

代理机构 广州麦铺网络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芳香精油；牙膏